#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延长县新高考改革环境下智慧校园建设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投标人使用捆绑CA证书登录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选择电子交易平台中的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进行报名。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年03月14日 14时30分 （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YCZC-2023-G001

项目名称：延长县新高考改革环境下智慧校园建设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2,518,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延长县新高考改革环境下智慧校园建设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2,518,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518,000.00元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 | --- | --- | --- | --- | --- | --- |
| 1-1 | 计算机软件作品 | 延长县新高考改革环境下智慧校园建设采购项目 | 1(批) | 详见采购文件 | 2,518,000.00 | 2,518,000.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30日历日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延长县新高考改革环境下智慧校园建设采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2.1财政部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
2.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2.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2.4《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2.5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2.6《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2.7《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2.8《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9《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2.10《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2.11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2.12《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
2.13《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落实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库〔2021〕35号）；
2.14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延长县新高考改革环境下智慧校园建设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含年度报告书）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企业负责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企业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企业负责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企业负责人身份证）；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已缴纳的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税凭证或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已缴存的本年度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服务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供应商提供2021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信息；
6.供应商应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网站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